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00 万元到 32,800 万元；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0 万元到 66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00 万元到 32,800 万元。

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0 万元到 660 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335.6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016.76 万元。

（二）每股收益：-0.1193 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德国子公司 BTAH 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超额亏损”转回形成投资收益。2025 年 4 月 19 日，公司德国子公司 BTAH 收到德国地方法院破产裁定书并指定了临时破产管理人，BTAH 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根据证监会会计部《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09 年第 1 期）》（会计部函[2009]48 号），对于新会计准则实施后已在利润表内确认的子公司超额亏损，在转让该子公司时可以将转让价款与已确认超额亏损的差额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合并利润表，BTAH 形成的超额亏损（“超额亏损”是指企业经营资不抵债情况下，所有者权益合计数低于零的负数额）将在其出表年度形成投资收益。（前述“超额亏损”相关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渤海汽车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0）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 2025 年半年度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5 日